

計畫書摘要表

一、計畫內容摘要(約 100 字)：

奇美食品為國內食品界老龍頭，全球銷售遍及 35 個國家，過去是成本便宜且品質優良的代工典範，現在欲打破傳統思維，基於市場數據優化新品研發流程，除了做出滿足客群需求的新產品，更要成為以客戶為核心的新食代品牌。

二、計畫創新重點(約 100 字)：

奇美過往研發新產品時，缺少精準市場情報與目標客群互動，使研發創新力受限且成功率不佳，因此創新重點在先優化市場(前/後)數據品質，後強化與次世代精準研發系統的整合性，使新產品開發周期縮短、成本回收更快。

三、執行優勢：

強大的產品研發能力-北京烤鴨包子、麻婆豆腐包子、牛蒡包、森永牛奶糖包、南洋風味加央甜椰包...化奇想為美味，市場數據加持結合奇美超強研發實力，沒有做不出來的包子

半世紀品牌價值與消費者信賴-積累半世紀的品牌價值與家喻戶曉的包子饅頭首選品牌，產品推陳出新擦亮金字老招牌

國內外主流銷售通路合作關係深厚-海外有華人的地方就有奇美的包子，美國好市多、大華超市到英國、瑞士都有奇美的產品，商品銷售網路遍及全球

轉型與耕耘海外市場的決心-數據帶動產品研發轉型，並走向北美技術授權設立當地代工廠，並成立新子公司服務海外市場，未來海外將有更多屬於在地喜好的風味包子

四、預期效益

(一)量化效益(結案當年效益(須於結案前進行查核，查核辦法請詳閱申請須知附件二))

1.必要效益

必要效益	認定條件(請依企業評估本身計畫執行能力與預期效益勾選)	
增加企業海外營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本必要條件	提高海外營收 10% (增加之海外營收須超過計畫總經費之 50%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次優條件	提高海外營收 15% (增加之海外營收須超過計畫總經費之 50%)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最優條件	提高海外營收 20% (增加之海外營收須超過計畫總經費之 50%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條件	企業自行訂定達成條件，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，至少應達基本必要條件以上水準。自訂條件(請詳述)：
提高員工薪資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基本必要條件	提高「關鍵員工」薪資 5%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次優條件	提高「創新或研究發展人員」全體平均薪資 5%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優條件	提高「企業全體員工」平均薪資 5%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條件	企業自行訂定達成條件，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，至少應達基本必要條件以上水準。自訂條件(請詳述)：
2.其他效益(1 到 6 項至少選擇三項)		

(1)產品毛利率提升 <u>5.000</u> %	(2)新產品開發週期下降 <u> </u> %	(3)成本回收期間下降 <u> </u> %
(4)研發成本下降 <u> </u> %	(5)會員回購率提升 <u> </u> %	(6)ODM 代工訂單成長 <u> </u> %
(7)增加產值 <u> </u> 千元	(8)產出新產品或服務共 <u>3</u> 項	(9)增加就業人數人
(10)投入研發費用 <u>30000</u> 千元	(11)促成數位轉型投資 <u>6000</u> 千元	(12)降低營運成本 <u> </u> 千元
(13)帶動品質提升 <u> </u> %	(14)縮短產品交付週期 <u> </u> %	(15)提高客戶滿意度 <u> </u> %
(16)增加員工工作效率%	(17)產能增加 %	(18)營運效率提升%
(19)營業額提升(包含國內外) 國內 <u>20000.000</u> 千元 國外 <u>31040.000</u> 千元		

填表說明：1.本摘要得於政府相關網站上公開發佈。

2.請重點條列說明，並以一頁為原則。

3.「增加企業海外營收」與「提高員工薪資」為企業申請計畫之必備效益，各別提供企業三階段條件，其中，基本必要條件為執行計畫至少須達到之必要效益，而次優條件與最優條件則具審查加分效果，企業得依衡量本身執行計畫能力與預期效益，自行選擇條件於計畫書內呈現，或企業也可自行訂定達成條件，但須經技術審之審查委員同意，若審查委員不同意，則企業至少應達成基本必要條件。

4.預期效益應客觀評估，並作為本計畫驗收成果之參考，若無請填「0」(其他效益)。